

#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已认真查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会议资料,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所涉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规定。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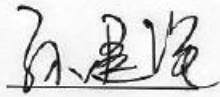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姜省路)

2018年 6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un Jianqi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孙建强）

2018年6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周明国',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周明国)

2018年6月14日